

对话

吉林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李洪修:

创业教育“热”的“冷”思考

■本报见习记者 许悦 记者 陈彬

自《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发布以来,一股创业教育热潮席卷我国各大高校,创业学院如雨后春笋,创业大赛人声鼎沸,媒体报道接连不断。

然而,热火朝天地开展创业教育工作后,是否真的能够做到“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当前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中又存在哪些问题?吉林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李洪修就带来了他在高校创业教育“热”中的“冷”思考。

创新创业教育须探本质

《中国科学报》:在您看来,目前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是什么样的状态?

李洪修:目前,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整体上呈现一种上升的态势。

首先,很多高校都成立了专门负责创新创业教育的职能部门,比如创新创业教育研究院、创业学院等,以此来推动学校范围内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其次,很多高校的教务部门或者相关学院也专门开设了一批创新创业的课程建设,来提高学生的创业能力,培养学生创业素质。学校还组织大量的创新创业相关的活动和竞赛,比如我们最为熟悉的“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竞赛的形式来带动、营造高校创新创业的氛围,吸引教师和学生参与到创新创业教育的活动中来。

《中国科学报》:在当前高校开展的创新创业教育态势下,您觉得存在的最大误区是什么?

李洪修:很多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中存在一个很大误区,就是对创新创业教育本质的理解和认识不足,往往认为开展一些创新创业活动或开设一些创新创业类课程就是进行创业教育了。

事实上,我们所谈的创新创业教育的本质是培养学生的创业能力和创业素质,而并不是指单纯的参加比赛、创办企业或者搞出什么重要的发明。只要学生在未来行业中能够有创造性的表现和创新能力,适应性更高且能够满足社会的需要,这就是创业教育最本真的初衷。再简单点讲,所谓

“协同”是国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一个经验,也是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应该关注的一个方面。

从高校内部来讲,“协同”就需要打破学校内部专业、院系间的壁垒,使专业与专业之间、学院与学院之间,围绕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而紧密地结合起来。

而对于学校外部的“协同”,主要是指与社会的互动,最常见的就是企业与高校在培养人才方面的联系。



创业教育,本质上就是一种人才素质的培养。

创新创业教育仍待完善

《中国科学报》:当前,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着,但在这样火热的趋势背后,是否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呢?

李洪修:如果从学校的管理体制方面看,目前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所暴露的最大问题,在于高校对全校范围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的设置和管理上难以做到有序和统一,难以做到各部门协调配合。

以学生的创业课程为例,创业意识、创业能力、创办企业的环节,涉及的法律问题等都是学生需要学习掌握的内容。可以说,创业人才的培养是一种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培养。然而,目前很少有高校做到高度协调配合,对于各种不同类型的创业课程应该如何开设,比例是多少毫无头绪。很多学校对于究竟应该培养学生哪些创业能力,又应该针对这些能力开设哪些课程,举办哪些活动,考虑还是比较缺乏的。

除此之外,高校对于学生所在专业与创业教育的结合度依然不够,创新创业活动应该与本专

业日常的学生培养紧密地结合起来,但目前高校对于学生的日常专业培养与创新创业教育依然是一种分离的状态。这一点也是我们与国外创业教育的重要差距所在。

在世界范围内,某些知名公司创始人所学的专业大都与公司的经营内容相似,他们多是有创业的意愿,于是便去学习相关专业,硅谷的很多高科技公司就是如此。这启示我们,创业教育实际上应该与我们的专业教育结合起来,如果连自己的本专业教育都脱离开了,再去搞创业教育是不适宜的。

《中国科学报》:除了专业与创新创业教育结合不足外,我国高校与国外高校创业教育还有哪些差距?

李洪修:在我看来,国内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与国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差距还包括学校与外部社会、组织联系不紧密。对于国外高校的创业教育而言,外部的中介组织起着很重要的作用。以美国为例,他们有很多的外部中介组织,比如各种基金会,会定期支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的一些项目,提供经费、场地、培训等。然而,这样的组织在我国发育得还不是很健全。

“洋”“土”人才同台考评赢未来

■樊秀娟

酬原则。如果不论实际表现,对引进“洋帽子”人才和原有本土人才同等看待,这既不合逻辑,更反映出相关单位人事管理的问题。广大教育科研人员希望在“洋帽子”人才引进后的三五年内,能够与本土同行一起参加业绩考核,标准同一,信息公开,优胜者不论背景出处,一视同仁给予认可和奖励。

“洋帽子”人才和本土人才同台考评体现的是对人才的尊重。纵然人才标准多样,但有一点是公认的,那就是人才的价值在于其贡献。“洋帽子”人才作出成绩,理应受到重视和宣传;本土人才有相当的贡献,也应该值得肯定和赞扬;如果本土人才的贡献超过了“洋帽子”人才,同样应充分关注和表彰。总之,“洋帽子”人才,有海外学术经历的普通人才,本土人才,各路人才凭业绩说话,这才是对人才价值的重视,也是对人才本质的尊重。

“洋帽子”人才和本土人才同台考评有利于促进事业的发展。引入“洋帽子”人才是出于事业发展的需要,可能对他们的成果预期还会高于现有的本土人才。既然如此,明确所有人才同台考评,

创新创业教育要“协同”发展

《中国科学报》:对于以上我国高校在创新创业教育上存在的问题和差距,我们应该如何采取行动进行弥补和完善?

李洪修:首先,从高校内部来讲,应该重视创新创业教育,不能仅仅将创新创业教育作为一种点缀或“花瓶”,而是要将其作为人才培养的一个重要核心素质。无论是行业型院校还是研究型大学,都应该有这样的意识。

其次,对于人才的培养要注重多种途径的结合,注重彼此间的协同发展。就像此前我们提到的,创业教育要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在高校内部的创业课程体系设计中,我们要为学生提供丰富多样的选择。开设种类充足的创业相关课程,为学生们的成才与创业提供多样的可能。另外,高校还应重视学校内部科技发明的成果转化和孵化,使其能够适应市场,将适应未来科技进步的技术推向市场,增加与外部的联系。

第三,高校应主动增加与社会的互动。高校应该学会充分地借助一些外部组织力量,比如基金会、校友会等,与其合作开展一些创新创业教育类活动,有效推动其发展并营造一种良好的创业教育氛围,吸引学生参与到活动中。高校不应该待在象牙塔里,而应该主动去适应社会、引领社会,担当更多的社会责任。

《中国科学报》:据了解,您十分重视创新创业教育中的“协同”发展,刚才您也提到了这一概念。对此,能否具体进行解释?

李洪修:“协同”是国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一个经验,也是我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应该关注的一个方面。

从高校内部来讲,“协同”就需要打破学校内部专业、院系系间的壁垒,使专业与专业之间、学院与学院之间,围绕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而紧密地结合起来。比如学校的法学院,就可以开展一些关于创新创业的法律教育类课程;文法学院可以开设诸如写作、文秘、中国传统创业文化等课程;材料科学在当前社会中的应用比较广泛,可以开设一些科普性的课程,介绍简单基本原理。如此,就可以将校内资源充分利用起来。

而对于学校外部的“协同”,主要是指与社会的互动,最常见的就是企业与高校在培养人才方面的联系。如何与社会结合,如何有效地结合,这也是未来我国高等教育需要探讨的问题。学校培养的人才最终要走向社会,企业也需要人才。那么,企业就可以提供一些培训、岗位、创业教学资金等来支持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促进创业人才素质的培养。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并指出,“中国开放的大门不会关闭,只会越开越大。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遵循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加强创新能力开放合作,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这一论断既是对我国教育对外开放政策和实践成果的积极肯定,也明确了未来我国教育对外开放战略的抓手,标志着“一带一路”建设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发挥教育对外开放的引领作用。

对外取得重大政策成果

2016年,教育部印发配套文件《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以下简称《教育行动》),作为《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愿景与行动》在教育领域的落实方案,聚力构建“一带一路”教育共同体,“为推动区域教育大开放、大交流、大融合提供大契机”。

《教育行动》设计了“教育行动五通”,即加强教育政策沟通、助力教育合作渠道畅通、促进沿线国家语言互通、推进沿线国家民心相通、推动学历学位认证标准联通作为五大基础性举措,开展教育互联互通合作。《教育行动》设计了“四个推进计划”作为支撑性举措,即实施“丝绸之路”留学推进计划、实施“丝绸之路”合作办学推进计划、实施“丝绸之路”师资培训推进计划、实施“丝绸之路”人才联合培养推进计划,开展人才培养培训合作。《教育行动》设计了“四方内容”作为引领性举措,即:加强“丝绸之路”人文交流高层磋商,充分发挥国际合作平台作用,实施“丝绸之路”教育援助计划、开展“丝路金驼队”表彰工作,共建丝路合作机制。

同时,《教育行动》还从国内体制机制上保障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形成合力。

“一带一路”是扩大教育开放重大举措

党的十九大报告在总结十八大以来五年的工作和历史性变革时指出,“一带一路”倡议成效显著。自2013年秋天习近平主席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以来,“一带一路”建设逐渐从理念转化为行动,从愿景转变为现实,建设成果丰硕,为我国推动教育对外开放打开了新局面。具体表现在以下方面。

开展教育互联互通合作。一是加强学历学位互认,推动人才互通流动。截至2017年4月,教育部已与46个国家和地区签订了学历学位互认协议,其中包括24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二是促进沿线国家语言互通。十八大以来共派出外语非通用语种人才3454人,仅2016年就派出1036人,涉及42个非通用语种,62个国家,其中32个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三是组织开展国别和区域研究,全面加强沿线国家的全面理解,为推进民心相通提供智力支撑。十八大以来共派出1207人,共涉及60个国家,其中35个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人才培养培训合作。一是加大向沿线国家派出力度。2015年,我国共派出2653人;2016年派出3291人,同比增长24.05%。二是培育“留学中国”品牌。十八大以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学生数量增长明显。三是稳妥推进境外办学。截至2016年,我国高校已在境外举办了4个机构和98个办学项目,分布在14个国家和地区,大部分分布在“一带一路”沿线地区。

国内体制机制支撑。省部推进“一带一路”教育行动网络基本形成。教育部已与14省(区)签约,基本实现了与主要节点省份签约的全覆盖,基本形成省部推进“一带一路”教育行动网络。各省立足区位优势 and 地方特色,有序与沿线国家建立合作机制。

抓住“一带一路”倡议新契机

作为对外开放的重要领域,我国教育对外开放也应主动适应国家战略和对外政策的发展需要,以“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为契机,全面构建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

一是在国家层面构建教育互联互通机制。建立各国教育政策信息交流通报机制,加强教育政策沟通和理解;继续签署双边、多边和次区域教育合作框架协议,实现区域内双边多边学历学位互认,实现与世界各国职业资格标准互通,实现各国教师专业发展标准互通,建立世界教育共同体建设;继续优化交流合作环境,保持教育合作渠道畅通,依托中外合作办学和跨境办学,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加强语言互通,加深国际教育理解,推进沿线国家民心相通。

二是提升人才培养培训质量。继续扩大留学生规模,尤其是学历生规模,通过政府奖学金向高端来华留学人才倾斜,培育和优化“留学中国”品牌;创造性地开展合作办学,为中国教育“走出去”搭建平台;加强科技合作,共建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国际技术转移中心、海上合作中心,促进科技人员交流,合作开展重大科技攻关,共同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整合现有资源,积极开拓和推进与世界各国在青年就业、创业培训、职业技能开发等领域的务实合作。

(作者系教育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国际比较与对外交流部博士)

记者快评

「送命题」究竟考了谁

■陈彬

时下,各高校的期末考试还在进行之中。然而就在不久前,四川某职业学院思修课期末考试的一道“态度题”却引发了公众的关注。

这道题目是让学生在若干张教师照片中,选出该课程的授课教师。本题答对不得分,答错扣41分。换言之,只要这道题打错,即使其他题目全部正确,也无法及格。这也让大家惊呼“答错了那可是送命”。

事实上,在我国的“考试史”上,这道“送命题”并不是第一次出现,就在几年前,国内就曾有多所高校在期末考试中出过与本题一模一样的题目,乃至于连答错所扣的分都很一致——41分。

应该说,这道题除了“送命”之外,其实也是一道“送分题”。因为但凡上过这门课程的学生,都不会选错老师。然而,这样的题目竟然堂而皇之地出现在试卷上,这就不得不让人怀疑这门课程本身在学生群体中的受欢迎程度。

当一门课程得不到学生的普遍欢迎时,究竟是该校方和老师反思课程设置和授课方式出现问题,还是用考试的形式“惩罚”不上课的学生?这是个问题。

然而,这并不是这道“送分题”所面临的最大问题。其最大问题在于,考试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这一问题并不难回答——考察学生对本课程知识的掌握程度。那么,是否认识授课老师,算得上学生应该掌握的“专业知识”吗?

或许有人觉得这样的质疑有些“较真”。但在笔者看来未必如此。因为这道题目反映了一个非常深刻的问题,那就是高校对于学生究竟应该实行“过程监督”还是“结果监督”?

如果是“过程监督”,高校就要对学生学习的全过程“实时监控”,学生需要按时上课,按时下课,按时完成作业……总之,学生的学习并没有自主性可言,而是必须与“教学计划”相一致。在这种情况下,“不认识老师”就是一个很严重的事件,因为这说明学生没有“按教学计划”上课。

如果是“结果监督”,高校只需要最终检查学生的学习成果,而在学习的过程中,则给予学生充分的空间和自主权,学生可以采取课堂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的方式,老师也不再是课堂上的“主宰者”,而是学生学习的参与者和指导者。如果是在这种情况下,学生认不得老师,还真的很重要吗?

必须承认,在我国,前者依然是目前大学教育的“主流”。但“主流”是否就意味着是科学的?后者看起来似乎有些“理想化”,但“理想化”是否就意味着不能实现?或许这才是当我们面对这样一道“送命题”时,应该真正考虑的问题。

域外传真

2017 英国高等教育问答(上)

■弗兰·艾布拉姆斯

在过去的一年里,关于英国高等教育方面的一些问题,有些媒体的观点存在偏误。以下内容是根据新的研究发现总结出的,以供参考,纠正偏误。

问题一:在英国,贫困背景学生攻读大学越来越少了?

近期,英国萨顿基金会(英国教育慈善机构)的研究显示,如今即使是最贫困的学生,其进入大学学习的可能性与以前相比,也在慢慢地增加。现在有11.3%的大学生是来自英国最贫困地区的,而在6年前,这样的学生数量仅为9.6%。但值得注意的是,英国一些高等学府如牛津大学、剑桥大学其招收贫困生的比例依然十分小,甚至都不到4%。

大多数的大学在招生时,都会参考一些社会指标,比如来自贫困社区或学校的学生可以享受学校免费餐点计划。各群体学生入学差距是最常用的招生相关因素标准,有2/3的处于领先地位的大学表示他们将这一指标纳入招生考虑范围内。根据萨顿基金会的调查显示,这些大学并没有因此导致其辍学率有任何升高,或者在成绩上有所下降。

问题二:英国招生体系落后于欧洲其他国家?“兰德欧洲”(一个研究政治、军事、经济科技、社会等各方面的综合性智库)和伦敦大学学院咨询机构为欧洲议会文化与高等教育委员会进行了一项调查,将欧洲各国大学招生体系进行了比较,发现非选择性公开招生政策存在很大的缺点。以法国为例,由于平等主义原则,导致公开招生,即只依赖于通过学校集中的毕业考试这一标准,这使大学新生辍学率为50%。研究显示,更加具有竞争性的人学要求会促进社会流动性,因为它将学生更加紧密地与其更易成功的课程联系在一起。与欧洲平均为37%的毕业率相比,英国拥有最高的毕业率——51%。

问题三:在大学中,男生比女生表现更好?根据埃塞克斯大学社会研究中心一项最新的未发布研究结果显示,在大一的考试中,女生成绩优于男生;中产阶级背景的学生成绩优于工人阶级背景的学生;白人学生成绩优于黑人学生。

研究还发现,成绩的优秀与否和日常参加讲座和使用“主动性”学习法有关。另外一个人的性格特点也会影响学习成绩,比如坚韧的性格和强大的恢复能力就对取得好成绩有帮助。埃塞克斯大学社会经济研究中心的另一项研究细致地观察分析了不同种族和性别在辍学率和分数等级上的差异。研究发现,尽管社会经济背景、高中学习的科目可以解释攻读大学意愿的大部分差异,但是这些因素在解释分数等级上则毫无用处。(作者系英国教育记者、作家,许悦编译)



图片来源:亚报网